

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4樓
聯絡人：田佳苓
電話：02-8758-6688 1780

受文者：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30日
發文字號：瀚亞字第112000093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謹通知本公司所經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配息級別擬調整
基金配息基準日，並定於民國113年1月1日起開始實施，
詳如說明，敬請 惠予配合辦理。

說明：

一、為符合市場需求及提供客戶彈性，自113年1月1日起，瀚亞
投信所經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配息級別（包含月配息級
別、季配息級別及年配息級別）之配息基準日將調整為每
個月的最後一個營業日。

二、有關配息頻率之異動，以113年1月份配息為例說明如下：

調整配息頻率前：

基準日 2024/02/06

除息日 2024/02/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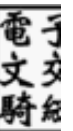
發放日 2024/02/20

調整配息頻率後：

基準日 2024/01/31

除息日 2024/02/01

發放日 2024/02/07



三、以上為範例說明，各基金配息級別之實際配息基準日可能因各基金休假日不同而有所差異，請以本公司官網公告之配息時程表為準。

四、如對於本通知函有任何疑問，請與本公司連絡。

正本：臺灣銀行信託部、臺灣土地銀行信託部、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第一商業銀行信託處、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彰化商業銀行信託處、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託部、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信託業務處、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信託部、高雄銀行信託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處、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信託部、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台中商業銀行信託部、京城商業銀行信託部、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銀行、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信託部、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信託部、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企劃室、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銀行信託處、玉山商業銀行信託部、凱基商業銀行信託部、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大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廣源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遠智證券-商品企劃室、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SPM)、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